

开平市医疗保障局
开平市财政局
开平市扶贫开发办公室
开平市卫生健康局

文件

开医保发（2021）16号

**转发关于做好江门市继续帮扶原建档立卡
贫困人员医疗救助工作的通知**

各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，翠山湖管委会：

现将江门市医疗保障局、江门市财政局、江门市扶贫开发办公室、江门市卫生健康局《关于做好江门市继续帮扶原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医疗救助工作的通知》（江医保发〔2021〕23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照文件要求做好我市原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医疗救助的工作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开平市医疗保障局



开平市财政局



开平市扶贫开发办公室



开平市卫生健康局
2021年4月6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社保局。